

2024年“中银杯”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赛项规程

赛项名称： 建筑信息模型建模与应用

英文名称： Modeling and Application of BIM

赛项组别： 高等职业教育

赛项编号： SCGZ2024090

目 录

一、赛项信息	- 1 -
二、竞赛目的	- 1 -
三、竞赛内容	- 2 -
(一) 模块一：BIM模型创建与深化设计	- 2 -
(二) 模块二：BIM施工组织与项目管理	- 2 -
(三) 模块三：BIM综合应用	- 3 -
四、竞赛方式	- 4 -
五、竞赛流程	- 4 -
(一) 竞赛时间	- 4 -
(二) 竞赛流程	- 5 -
六、竞赛规则	- 6 -
七、赛场环境	- 8 -
八、技术规范	- 9 -
(一) 技术规范与标准	- 9 -
(二) 职业资格标准	- 9 -
(三) 专业知识、技术技能	- 9 -
九、成绩评定方式	- 11 -
(一) 评分标准	- 11 -
(二) 考核内容	- 11 -
(三) 评分方式	- 13 -
(四) 成绩评定	- 13 -
十、奖项设置	- 14 -
十一、赛场预案	- 14 -
(一) 安全保障	- 14 -
(二) 电力保障	- 15 -
(三) 计算机保障	- 15 -
十二、赛项安全	- 15 -
十三、竞赛须知	- 16 -
(一) 参赛队须知	- 16 -
(二) 指导教师须知	- 17 -
(三) 参赛选手须知	- 18 -
(四) 工作人员须知	- 19 -
十四、申诉与仲裁	- 20 -
十五、竞赛观摩	- 21 -

一、赛项信息

赛项编号：SCGZ2024090

赛项名称：建筑信息模型建模与应用

赛项组别：高等职业教育

竞赛类型：学生赛（团体赛）

专业大类：土木建筑大类

二、竞赛目的

（一）对接新职业、融入新技术，以高水平赛事引领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职业教育工作的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动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引领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工程管理类专业建设和课程改革。对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对接产业数字化发展趋势，融入企业最新技术成果。以赛促融，以点带面，推动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以高水平赛事引领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还原真实工作场景，服务建筑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建筑信息模型建模与应用赛项围绕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企业真实工作过程、典型工作任务要求，还原建筑信息模型建模、建筑施工技术与管理真实工作场景，设计注重考查选手创新改进设计及施工方案能力的赛题，从人才培养和技术创新双重角度服务建筑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三）考查综合素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终身成长

设计更有利于评价学生综合素养的赛题和评分细则，注重精益求精、团结合作、创新意识等工匠精神的考查。探索跨专业合作机制，培养学生在建筑、结构、机电、信息技术、工程管理、智能建

造等多个专业领域的综合素养和技能，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终身成长。

三、竞赛内容

本赛项主要考核选手在工程施工图技术信息识读、运用BIM软件建模及应用、进行施工管理等方面的实践能力和职业素养。围绕典型工作任务优化竞赛模块内容、创新竞赛组织形式，突出团队协作意识、创新意识、效率意识和成果意识。竞赛内容涵盖BIM模型创建与深化设计、BIM施工组织与项目管理和BIM综合应用三大模块。参赛团队由3人组成，独立与协作完成3个模块的任务。

（一）模块一：BIM模型创建与深化设计

该模块以一套工程图为任务载体，参赛队通过识读图纸，分工协作完成以下四大任务，每支参赛队仅提交一份成果，作为团队成绩计入总分。

任务1-1：建筑模型创建与成果输出

任务1-2：结构模型创建与成果输出

任务1-3：机电模型创建与成果输出

任务1-4：BIM深化设计

该模块主要考核选手的以下能力：

1. 通过识读工程图纸，应用相关规范标准及BIM建模软件，创建建筑、结构、机电专业模型的能力。

2. 根据相关规范标准，完成BIM模型整合、碰撞检查、图纸审核、管线优化等建筑、结构、机电专业模型深化，编制各项报告，完成成果输出及可视化效果的呈现的能力。

（二）模块二：BIM施工组织与项目管理

该模块以典型的工程项目为载体，参赛队员应用施工总平面图、

BIM模型及施工组织设计文件等工程资料，分工协作完成以下三大任务，每支参赛队仅提交一份成果，作为团队成绩计入总分。

任务2-1：BIM施工场地布置及施工方案模拟

任务2-2：BIM施工方案设计

任务2-3：BIM施工项目管理

该模块主要考核选手的以下能力：

1. 根据项目相关资料，完成施工场地布置方案的设计、优化并输出场地平面布置图，完成施工技术、施工组织等方案模拟及优化并输出施工模拟动画等；

2. 根据项目相关资料，完成模板、脚手架方案设计及优化，并输出方案书、材料统计表等；

3. 根据项目相关资料，完成项目进度、成本、质量、安全等内容的分析和管控，输出各项报表、视频等。

（三）模块三：BIM综合应用

该模块涵盖职业道德、建筑制图与识图及BIM技术基础等相关知识、土木建筑行业相关政策及规范等内容。参赛选手分别独立完成BIM综合应用的内容，每位参赛选手均提交一份成果，取平均分作为团队成绩计入总分。

竞赛主要内容、比赛时长与分值的分配如下：

表1 竞赛内容、成绩比例与时间分配

竞赛模块	主要内容	比赛时长	分数	分值权重
模块一：BIM模型创建与深化设计	1. 建筑模型创建与成果输出； 2. 结构模型创建与成果输出； 3. 机电模型创建与成果输出； 4. BIM深化设计。	240分钟	100	60%

模块二：BIM 施工组织与 项目管理	5. BIM施工场地布置及施工方案模拟； 6. BIM施工方案设计； 7. BIM施工项目管理。	120分钟	100	30%
模块三：BIM 综合应用	职业道德、工程制图与识图及BIM技术 基础等相关知识、土木建筑行业相关 政策及规范等内容。	30分钟	100	10%
合计		390分钟	300分	100%

四、竞赛方式

1. 竞赛为线下团体赛。
2. 每支参赛队由3名选手组成，每支参赛团队可配不超过2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
3. 以学校为单位组队，不允许跨校组队，同一学校参赛团队不超过1支。
4. 高职组参赛选手须为高等职业学校(含本科职业学校)全日制在籍学生，资格以报名时所具有的在校学籍为准，团体赛不得跨校组队。凡在往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国赛中获一等奖和2024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获金奖的选手，不得参加本届大赛同一专业大类赛项的比赛。

五、竞赛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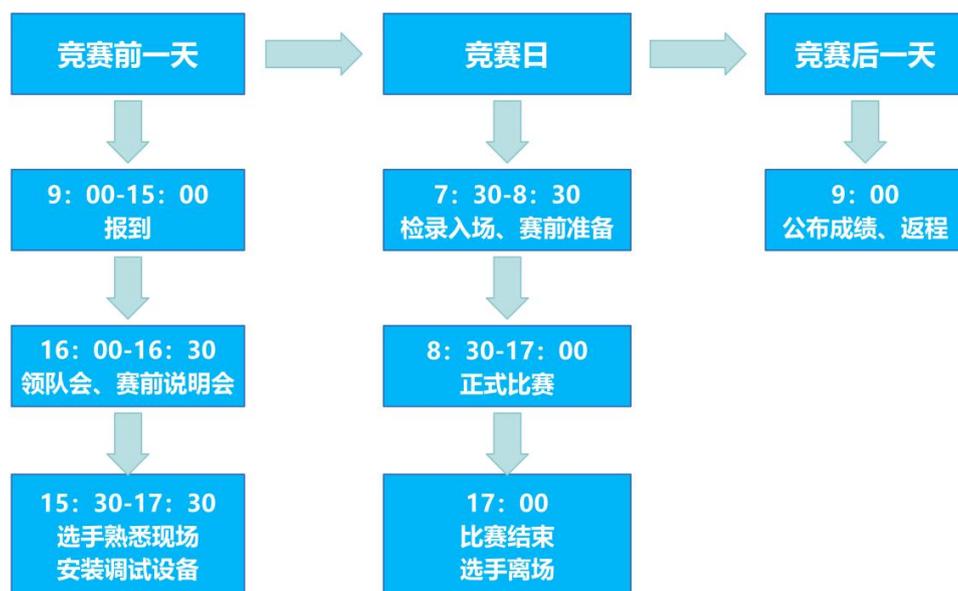
(一) 竞赛时间

具体的竞赛日期，由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委会及赛项执委会统一规定，竞赛期间的日程安排计划见表2，具体以竞赛指南竞赛日程为准。

表2 竞赛日程安排

日期	时间	内容	备注
竞赛前一天	9:00 ~ 15:00	选手报到	酒店
	16: 00~16: 30	领队会、赛前说明会	承办校
	15: 30~17: 30	选手熟悉现场、安装调试设备	赛场
	17: 30	封闭考场	
竞赛日	7:30~8:30	检录入场、抽签、赛前准备	赛场
	8:30~12:30	模块一: BIM模型创建与深化设计	
	12:30~13:30	午餐及休息, 模块二赛前准备	
	13:30~15:30	模块二: BIM施工组织与项目管理	
	15:30~16:30	模块三赛前准备	
	16:30~17:00	模块三: BIM综合应用	
	17:00	比赛结束, 选手离场, 赛场清理与封闭	
竞赛后一天	9: 00	公布成绩、返程	

(二) 竞赛流程



六、竞赛规则

(一) 高职组参赛选手须为高等职业学校(含本科职业学校)全日制在籍学生,资格以报名时所具有的在校学籍为准,团体赛不得跨校组队。凡在往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国赛中获一等奖和2024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获金奖的选手,不得参加本届大赛同一专业大类赛项的比赛。

(二) 参赛队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后原则上不再更换(含参赛选手、指导教师顺序),如确因故不能参赛,须于开赛前3个工作日书面向大赛组委会提出申请,申请应包含原参赛选手或指导教师信息、更换参赛选手或指导教师信息、更换事由、相应的证明材料,高职组赛项由参赛学校盖章,补报名申请和选手更换申请扫描版发送至组委会邮箱:sicsve@163.com.经组委会审核同意后方可参赛,未经组委会审核同意不得参赛。

(三) 各参赛队须提前准备竞赛使用的笔记本电脑,并安装测试好竞赛相关软件。大赛报到当日,将统一组织参赛团队在规定时间内、地点,有序熟悉竞赛场地,并进行自带设备和软件的调试。参赛团队必须严格遵守大赛相关制度,听从大赛组委会安排,不得拥挤打闹。竞赛中软硬件出现问题,由参赛队自行承担。

(四) 参赛选手应在规定的时间到达赛场,持参赛证、本人身份证和学生证到检录处检录,参赛队通过抽签确定赛位。参赛选手按照赛位号对号入座,不得擅自变更调整。

(五) 竞赛正式开始 20 分钟后,选手不得入场参加竞赛。竞赛时间段内参赛选手如有特殊情况需暂时离开赛场,应报告现场裁判同意。

(六) 参赛选手不得携带除竞赛使用的笔记本电脑以外的参考资料、通信设备、存储设备、工具、辅材等进入赛场。选手在比赛中不得使用除竞赛指定软件、指定文件以外的其他软件和资料，一经发现取消比赛资格。

(七) 在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如遇问题需举手向现场裁判员示意；各参赛队之间不得互相交流；团队合作选手可以互相交流，但不能影响其他参赛队。

(八) 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确保人身及设备安全，并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若发现严重违反安全操作规程造成或可能造成安全事故或设备损失情况，裁判长有权终止参赛队比赛。

(九) 选手在竞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工作人员同意，选手若需休息、饮水或去洗手间等，耗用时间计算在比赛时间内。参赛队欲提前结束比赛，应向当值裁判举手示意，竞赛终止时间由裁判员记录，参赛队结束竞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参赛队提前完成竞赛任务对竞赛成绩评定不作任何影响。

(十) 参赛队须按照任务书要求及程序提交竞赛成果，禁止在竞赛成果上做任何标记，否则按“0”分计。

(十一) 每场次竞赛结束，参赛队要确认已成功提交竞赛要求的各项成果，由裁判员签字和参赛队队长共同签字确认。在裁判宣布竞赛结束以后，参赛选手不得进行任何操作，如有违反则取消参赛队成绩。

(十二) 模块一、模块二、模块三成绩分项统计并汇总、解密，经裁判长审核无误，由裁判长、监督仲裁组签字确认。监督仲裁组负责接受参赛队的投诉，并负责仲裁。

七、赛场环境

各参赛队自行准备竞赛笔记本电脑，每个团队可携带4台笔记本电脑并且自行安装大赛所需软件，其中3台用于竞赛，1台备用，要求笔记本电脑需带有线网接口（RJ-45），或者自带网线转接器；承办学校为每位选手提供一台显示屏（显示屏接口为HDMI），供选手自行选择是否使用，如需使用，请根据竞赛笔记本电脑情况自行准备连接线。参赛队应按照赛项执委会规定时间，到现场调试设备。竞赛中电脑出现问题，后果由参赛队自行承担。

参赛选手自备电脑基本要求：

硬件基础建议配置

CPU: 不低于I7; 显存: 4G及以上; 显卡: 独立专业图形显卡, 显存 \geq 8G; 内存: 不低于16GB; 硬盘剩余空间50GB以上。

软件基础配置

推荐使用：OS：WIN10 64位简体中文版、WPS、Office、PDF阅读器、CAD看图软件、搜狗输入法。选手自行准备。

各竞赛模块使用软件详见下表。

竞赛模块	相关软件
模块一 BIM模型创建与深化设计	Revit2020 品茗HiBIM软件 V4.0.3
模块二 BIM施工组织与项目管理	CAD2018 品茗BIM施工策划软件 V3.6 品茗BIM外脚手架工程设计软件 V2.6 品茗BIM模板工程设计软件 V3.4 品茗BIM5D评分版 V3.0 品茗BIM浏览器评分版 V3.0
模块三 BIM综合应用	品茗BIM技能实训系统 V2.5.1

八、技术规范

(一)技术规范与标准

1.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 ）
2.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0-2010 ） .
3.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11 ）
4.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 GB50666-2011 ） .
5. 《建筑信息模型应用统一标准》（ GB/T51212T-2016）
6. 《建筑信息模型施工应用标准》（ GB/T51235-2017）
7. 《建筑信息模型设计交付标准》（ GB/T51301-2018）
8. 《建筑工程设计信息模型制图标准》（ JGJ/T448-2018 ）
9.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
（ GB50720-2011 ）
10. 《施工现场临时建筑物技术规范》（ JGJ/T 188-2009 ）
11. 《建筑信息模型分类和编码标准》（ GB/T51269-2017）
12. 《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 GB/T 50001-2017）
13. 《总图制图标准》（ GB/T 50103-2010 ）
14. 《建筑制图标准》（ GB/T 50104-2010 ）
15. 《建筑结构制图标准》（ GB/T 50105-2010 ）
16. 与建筑信息模型建模与应用相关专业教学标准

(二)职业资格标准

参照《4-04-05-04 建筑信息模型员》相关国家职业资格标准高级工、技术要求。

(三)专业知识、技术技能

1. 职业道德基本知识。

2. 制图国家标准、形体表达方法、工程图纸的识读方法等识图、制图知识。

3. 建筑信息模型概念及应用现状，建筑信息模型特点及作用价值、建筑信息模型应用软硬件及分类、项目各阶段建筑信息模型应用、建筑信息模型应用工作组织与流程等建筑信息模型基础知识。

4. 建筑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5. 能正确选择建筑信息模型软件的项目样板文件、项目信息设置、项目参数设置等。

6. 能按照项目需求确定模型精细度，应用建筑信息模型软件进行建筑、结构、机电等专业信息化模型创建、整合、更新与维护。

7. 能根据项目要求完成专业间模型的链接、坐标系共享、项目样板、统一模型细度、出图标准等协同工作的方法。

8. 能通过整合模型进行碰撞检查、问题标记管理等方式进行模型深化设计。

9. 熟悉施工现场布置要求与规范，使用BIM软件建立施工现场布置BIM模型，对场地布置进行合理性分析，优化施工不同阶段场地布置方案。

10. 能使用建筑信息模型软件进行施工组织、施工工序、施工工艺模拟，利用可视化方案指导施工并进行合理性分析，调整施工工艺、工序及方案。

11. 能使用建筑信息模型软件完成工程计量与计价，按照算量要求对模型进行完善。

12. 能使用建筑信息模型软件完成成本、进度、资源、质量、安全管理。

九、成绩评定方式

(一) 评分标准

以现行的国家或行业建筑信息模型、制图、施工规范及有关技术标准，作为制定评分标准的依据。

(二) 考核内容

模块一 BIM模型创建与深化设计（60%）

任务	考核内容	考核要点	总分值	评分形式
任务1-1: 建筑模型 创建与成 果输出	构件创建	完成标高、轴网、墙、梁、板、柱、楼梯、门窗、台阶、坡道、散水、栏杆等构件的创建，注意命名、标高、尺寸、材质等的设置。	100	结果 评分
	成果制作	完成建筑平面图、剖面图、立面图、渲染图、工程量报表的制作，注意标注、显示、样式、格式等的设置。		
任务1-2: 结构模型 创建与成 果输出	构件创建	完成标高、轴网、地基基础、结构墙体、结构梁、结构板、结构柱等构件的创建，注意命名、标高、尺寸、材质等的设置。		
	成果制作	完成结构平面图、工程量报表的制作，注意标注、显示、样式、格式等的设置。		
任务1-3: 机电模型 创建与成 果输出	构件创建	完成水管管道、水管管件、水管附件、消防设备、卫浴设备，风管管道、风管管件、风管附件、风口，机械设备，电缆桥架、电气线管及设备构件的创建并连接到位，注意命名、标高、尺寸、材质、连接方式等的设置。		
	成果制作	完成机电平面图、渲染图、工程量报表的制作，注意标注、显示、样式、格式等的设置。		
任务1-4: BIM深化设计	管线综合优化	完成碰撞检查、净高分析进行管线协调优化，并制作对应报告，注意按照考题要求及协调依据进行调整。		
	综合应用	依据赛题对优化后的模型进行开洞套管深化、支吊架布置等综合应用，并制作对应报表，注意按照考题要求及基本规则进行深化。		
	成果制作	对优化后的模型进行施工图、工程量报表、渲染、漫游的制作，注意标注、显示、样式、格式等的设置。		

模块二 BIM施工组织与项目管理（30%）

任务	考核内容	考核要点	总分值	评分形式
任务2-1 BIM施工 场地布置 及方案模 拟	施工现场 布置	生活办公区：包括办公楼、宿舍、厕所、浴室、食堂等生活配套临时设施布置，注意布置的完整性、合理性。 施工区：包括项目各阶段材料堆场、加工区、仓库、施工机械、安全防护设施等施工配套临时设施，注意布置的完整性、合理性。 消防/临电设施：项目消防设施、临时用电构件布置，注意布置的完整性、合理性。 场外环境：根据项目总平面图进行项目场外环境构件设计补充，注意布置的完整性、合理性。	100	结果 评分
	施工动画 模拟	视频模拟工期设置的准确性，视频时长及格式要求，视频角度选择与观看效果 模拟视频中各阶段各区域构件工艺准确性与完整性		
任务2-2 BIM施工 方案设计	结构模型 搭建与架 体设计	项目模型创建：完成标高、轴网、结构柱、结构梁、结构板、剪力墙内容创建，注意构件创建的完整性、准确性。 项目架体设计：完成模板/脚手架工程进行项目参数、材料类型、构造要求设置，并创建项目模板/外脚手架模型创建，注意构件创建的完整性、准确性。	100	结果 评分
	成果制作	完成项目模板/外脚手架模型进行施工图、三维图、节点详图、漫游视频、材料统计表的制作，注意构件创建的完整性、准确性。		
任务2-3 BIM施工 项目管理	数据交互	完成模型导入、进度计划文件、合同预算文件的导入及关联，注意完整性、准确性。	100	结果 评分
	数据管理 与分析	完成合同、文档、资料及质安管理内容及相关问题报告输出；完成5D施工模拟建造视频，资金曲线对比图，工程进度款申报，造价分析表等成本管理等内容；完成提取构件工程量、清单工程量等资源管理内容，注意完整性、准确性。		

模块三 BIM综合应用（10%）

模块	考核内容	考核要点	总分值	评分形式
模块三 BIM综合 应用	建筑信息模型建模及应用综合知识	通过单选题、多选题，考核学生职业道德、建筑制图与识图及 BIM 技术基础 等相关知识、土木建筑行业相关政策及规范等内容。	100	自动评分

（三）评分方式

1. BIM模型创建与深化设计模块、BIM施工组织与项目管理模块均为结果评分。裁判长组织相关人员对选手作品进行结果评分，经复核无误，由裁判长、监督仲裁组签字确认、存留。

2. BIM综合应用模块为计算机答题系统结果自动评分。参赛选手在计算机上利用网页独立答题，由答题系统自动评分。流程如下：

（1）参赛选手登录答题系统，核实个人信息后限时答题，竞赛结束前保存成果并提交。

（2）答题系统后台自动评分。

（3）裁判长组织相关人员实时汇总各机位号的成绩，经复核无误，由裁判长、监督人员和仲裁人员签字确认、存留。

（四）成绩评定

1. 分值分配。BIM模型创建与深化设计模块的卷面分值为100分（权重60%），其中“任务1-1：建筑模型创建与成果输出”为30分，“任务1-2：结构模型创建与成果输出”为25分，“任务1-3：机电模型创建与成果输出”为30分，“任务1-4：BIM深化设计”为15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BIM施工组织与项目管理模块的卷面分值为100分（权重30%），其中“任务2-1：BIM施工场地布置及方案模拟”为40分，“任务2-2：BIM施工方案设计”为30分，“任务2-3：BIM施工项目管理”为30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BIM综合应用模块的

卷面分值为100分（权重10%），赛项最终得分按100分制计分，精确到小数后两位。

2. 成绩审核。为保障成绩评判的准确性，监督组将对赛项总成绩排名前30%的所有参赛选手的成绩进行复核；对其余成绩进行抽检复核，抽检覆盖率不得低于15%。如发现成绩错误以书面方式及时告知裁判长，由裁判长更正成绩并签字确认。复核、抽检错误率超过5%的，裁判组将对所有成绩进行复核。

3. 最终成绩复核无误，经裁判长、监督仲裁组签字，公示时间2小时。

4. 按照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选手排名，如果总成绩并列，则按如下规则排序，直至决出先后：

（1）根据模块一的得分高低排名，依次按任务1-1到任务1-4的得分高低排名；

（2）根据模块二的得分高低排名，依次按任务2-1到任务2-3的得分高低排名。

十、奖项设置

本赛项奖项设团体奖，以实际参赛队总数为基数，一等奖占比10%，二等奖占比20%，三等奖占比30%（奖项数量须严格执行四舍五入原则）。一等奖参赛队伍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并颁发荣誉证书。以上获奖以四川省职业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最终公布结果为准。

十一、赛场预案

（一）安全保障

承办院校赛前应组织安全培训，明确具体职责和具体分工，做好赛场安全区域管理，赛前严格检查各部位消防设施，控制闲杂人

员进入，防止火灾、盗窃现象发生，确保大赛期间赛场区域的安全与稳定。

（二）电力保障

事先协调当地供电部门，保证竞赛当天的正常供电。如赛场有双路供电的条件应事先进行测试，赛场服务器应配有不间断电源。

（三）计算机保障

参赛选手自行配备满足大赛要求的电脑，并安装相关软件。参赛队不得使用自带的任何有存储功能的设备，如硬盘、光盘、U盘、手机、随身听等。

十二、赛项安全

为了确保竞赛的顺利进行，应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大赛期间参赛选手、指导教师、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成立相应的安全管理机构，负责本赛项筹备和比赛期间的各项安全工作。具体的措施是：

1. 按照省赛有关规章制度，在大赛组委会、执委会的指导下制定有关安全工作预案。

2. 大赛执委会在赛前组织专门人员按照要求对比赛现场、住宿场所和交通保障进行安全考察，及时排除安全隐患。

3. 竞赛期间，在赛场管理的关键岗位增加力量，建立安全管理日志。

4. 在赛场周围设立警戒线，防止无关人员进入，避免发生意外事件。竞赛期间所有车辆、人员均应凭证进入赛地，并在指定区域停放。

5. 制定赛场、交流区及体验区的人员疏导方案。《入场须知》和应急疏散图应作为《赛事指南》的必备内容，并在赛区及赛场张贴，要求参赛师生认真阅读。

6. 赛场内设置医疗救护区，随时处理突发的医疗事件。
7. 竞赛涉及的计算机设备需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
8. 赛区应能提供稳定的水、电等竞赛与生活必备的资源，并有供电应急设备。保安、公安、医护、消防、设备维修和电力抢险人员待命，以防突发事件。
9. 制定专项方案保证比赛命题、赛题保管、发放、回收和评判过程的安全。
10. 赛场严禁无关人员携带通讯、照相摄录设备进入。赛场配置安检设备，对进入赛场重要区域的人员进行安检，在赛场相关区域安放无线屏蔽设备。
11. 承办学校应制定相关措施保证参赛人员的住宿、交通、饮食、饮水和设备应用安全。充分尊重少数民族参赛人员的宗教信仰及文化习俗，根据国家相关的民族、宗教政策，安排好少数民族参赛师生和有关人员的饮食起居。
12. 参赛院校须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13. 参赛队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隐患，经赛场工作人员提示、警告无效的，可取消其继续竞赛的资格。赛项工作人员违规的，按照相应的制度追究责任。

十三、竞赛须知

（一）参赛队须知

1. 每队参赛选手必须为同一学校的在校学生，不得跨校组队，违者取消竞赛资格。
2. 领队是参赛队的第一责任人，要准确领会并严格执行《竞赛规程》和《竞赛指南》的全部内容，负责做好本参赛队竞赛期间的管理工作。

3. 参赛选手在报名获得审核确认后，原则上不再更换（含参赛选手、指导教师顺序）。如因故不能参赛，须由参赛院校于开赛前3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向大赛组委会提出申请，申请应包含原参赛选手或指导教师信息、更换参赛选手或指导教师信息、更换事由、相应的证明材料，由参赛学校盖章。选手更换申请扫描版发送至组委会邮箱:sicsve@163.com。经组委会审核同意后方可参赛，未经组委会审核同意不得参赛。

竞赛开始后，参赛队不得更换参赛选手，若有参赛队员缺席，则视为自动放弃竞赛。

4. 参赛选手按照大赛规程安排，凭参赛证、本人身份证和学生证参加竞赛及相关活动。

5. 参赛选手可统一着装，但不应出现地域及院校的信息，并符合安全及竞赛要求。

6. 参赛队必须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7. 参赛选手不得携带除竞赛使用的笔记本电脑以外的参考资料、通信设备、存储设备、工具、辅材等进入赛场。选手在比赛中不得使用除竞赛指定软件、指定文件以外的其他软件和资料，一经发现取消比赛资格。

8. 参赛选手应在规定的时间到达赛场，通过抽签确定赛位。参赛选手按照赛位号对号入座，不得擅自变更调整。

9. 参赛队必须按相关操作规程要求参与竞赛，竞赛过程中不按操作要求，出现人为损坏赛项提供的设备情况，由参赛队照价赔偿。

（二）指导教师须知

1. 各参赛代表队要发扬良好道德风尚，不弄虚作假。如发现弄虚作假者，取消参赛资格，名次无效。

2. 每个参赛队最多可配2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经报名、审核后备案确定。指导教师一经确定不得更换。

3. 指导教师应认真研究本赛项的竞赛技术规则和赛场要求，指导选手做好赛前技术准备和应赛准备。

4. 指导教师要做好本队参赛选手的有关组织工作，督促参赛选手按指定时间和地点报到；做好参赛选手的后勤保障、安全工作；严格遵守赛场规章制度，自觉维护赛场秩序。

5. 竞赛过程中，指导教师不得进入竞赛现场。

6. 指导教师应按时参加赛项相关会议。

7. 指导老师应及时查看竞赛专用QQ群有关赛项的通知和内容，认真研究和掌握本赛项竞赛的规程、技术规范和赛场要求，指导选手做好赛前的一切技术准备和竞赛准备。

（三）参赛选手须知

1.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规章、操作规程，保证人身及设备安全，接受现场工作人员的监督和警示，文明竞赛。

2. 选手持“三证”（参赛证、身份证和学生证）按检录顺序号进行检录，由检录裁判验证后统一收取“学生证和身份证”，贴上顺序号后由领队或指导老师统一取回。检录后，进行抽签加密，抽取赛位号。

3. 参赛选手在赛场内应始终佩戴参赛凭证。

4. 参赛选手应自觉遵守赛场纪律，服从裁判、听从指挥、文明竞赛。禁止将参考资料及通讯工具带入赛场。

5. 参赛选手竞赛过程中，因严重违背竞赛纪律和规则的，现场裁判员有权中止其竞赛。

6. 在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不得故意干扰其他队选手的竞赛。

7. 参赛选手自行配备满足大赛要求的电脑，安装并测试相关软硬件。

8. 竞赛时，在收到开赛信号前不得启动操作电脑。在指定赛位上完成竞赛项目，严禁作弊行为。

9. 选手在比赛期间不能离场，饮水等由赛场统一提供。选手休息、饮水或如厕时间均计算在比赛时间内。

10. 凡在竞赛期间提前离开的选手，不得返回赛场。

11. 各竞赛队按照竞赛要求和赛题要求提交竞赛结果，禁止在竞赛结果上做任何与竞赛无关的记号，一经发现，取消比赛资格。

12. 竞赛操作结束后，参赛队要确认成功提交竞赛要求的文件，签字确认方可离开。

13. 参赛选手有义务参加大赛执委会组织的座谈、报告会、采访等活动。

（四）工作人员须知

1. 工作人员必须服从赛项执委会统一指挥，佩戴工作人员标识，认真履行职责，做好大赛服务工作。

2. 工作人员按照分工准时上岗，不得擅自离岗，应认真履行各自的工作职责，保证大赛工作的顺利进行。

3. 工作人员应在规定的区域内工作，未经许可，不得擅自进入大赛场地。如需进场，需经过裁判长同意，核准证件，由裁判跟随入场。

4. 如遇突发事件，须及时向裁判员报告，同时做好疏导工作，避免重大事故发生，确保大赛圆满成功。

5. 大赛期间，工作人员不得干涉职责之外的事宜，不得利用工作之便，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如有上述现象或因工作不负责任的

情况，造成大赛程序无法继续进行，由赛项执委会视情节轻重，给予通报批评或停止工作。

十四、申诉与仲裁

1. 各参赛队对不符合大赛和赛项规程规定的仪器、设备、工装、材料、物件、计算机软硬件、竞赛使用工具、用品，竞赛执裁、赛场管理，以及工作人员的不规范行为等持有异议时，由各参赛队领队向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提出书面申诉。

2. 监督仲裁人员的姓名、联系方式、工作地点应该在竞赛期间向参赛队和工作人员公示，确保信息畅通并同时接受大众监督。

3. 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只接受各参赛学校领队签字、递交的仅限于本队的书面申诉报告。

4. 提出申诉的时间应在比赛结束后(选手赛场比赛内容全部完成)2小时内，超过时效不予受理。申诉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地叙述。

5. 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2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由参赛学校向大赛组委会提出申诉。大赛组委会的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6. 仲裁结果由申诉人签收，不能代收。如在约定时间和地点申诉人离开，视为自行放弃申诉。

7. 申诉方可随时提出放弃申诉。

8. 申诉方必须提供真实的申诉信息并严格遵守申诉程序，提出无理申诉或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的应给予取消参赛成绩等处罚。

十五、竞赛观摩

竞赛过程中，场外设定固定观摩区域，向媒体、企业代表、院校师生等社会公众开放，不允许有大声喧哗等影响参赛选手竞赛的行为发生。指导教师不得进入赛场内进行指导。为保证大赛顺利进行，在观摩期间应遵循以下规则：

1. 除与竞赛直接有关工作人员、裁判员、参赛选手外，其余人员均为观摩观众。
2. 请勿在选手准备或比赛中交谈或欢呼；请勿对选手打手势，包括哑语沟通等明示、暗示行为，禁止鼓掌喝彩等发出声音的行为。
3. 请勿在观摩赛场地内使用相机、摄影机等一切对比赛正常进行造成干扰的带有闪光灯及快门音的设备。
4. 不得违反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规定的各项纪律。请在规划的观摩席或者安全线以外观看比赛，并遵循赛场内工作人员和竞赛裁判人员的指挥。
5. 请务必保持赛场清洁，禁止吸烟，禁止将饮料食品包装及其他杂物扔进垃圾箱。
6. 如果对裁判打分及赛项成绩产生质疑的，请通过各参赛队领队向组委会监督仲裁委员会提出，不得在比赛现场发言。